

中书协第1号令

近日，中国书协官方网发布一条公告，文号为“2016年第1号”。公告说：依据《中国书法家协会章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开除6人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暂停12人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公告一出，就受到圈内圈外的关注，点赞的有，议论的也有。点赞是为书协“动真格”而称道。议论是觉得这些人都是板凳钉钉的人，就像漂在水面上的鱼，而水下的鱼并没有抓到，感到不够。有好心人还从网上搜索，将处理的这18人情况及他们的书法作品整理在微信上并提出疑问，这样的作品怎么会加入书协的？“动真格”固然重要，但是，如果是因为自身的工作失误，或者说在“发展”会员上出了差错，“工作”不力，按照有关规定也应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入会仪式

上月，市书协为四十余名新入会会员举行了一个“入会”仪式，这可能在上海书法史上是开先河的。会上，还邀请了八十高龄的老会员林仲兴先生为新会员交流他多年来入会的感想，可谓一次“传帮带”。举行入会仪式，体现了入会的庄重性和严肃性，也是对新会员一次“入会”教育。同时，通过这种形式，还可以让新会员进一步了解协会的组织架构与工作职能，树立一种“集体”观念和“组织”意识。当然，入会是自愿的，但入会是严格的，“退会”是“自愿”的，但不是自由散漫的。既然加入了这个“团队”，理应遵守其“章程”，按照“章程”去行事，否则，加入干嘛呢？

“红包评论”

中国书协顾问言恭达提出，要遏制艺术界中的潜规则“红包评论”。相声演员姜昆也曾直言：有的文艺评论为金钱等各种利益所左右，出现“红包厚度等于评价高度”的现象。看来“红包评论”还是存在的，尤其是在当下网络评论的“门槛”又比较宽松，不像传统媒体有着“守门员”，可以堵拦一些“浮夸”和不求实际的评论，而开放的网络可能这一点比较难控制。“红包评论”的出现可能会给艺术发展带来一些负面效应，甚至误导读者，扰乱艺术市场。当然，“红包评论”与“爬格子”正常的劳务所得是不同的。

书法进课堂

“书法进课堂”已成为“两会”代表关注的话题。2011年教育部出台了《关于中小学开展书法教育的意见》，2013年又出台了《中小学书法教育指导纲要》，2015年又出台了《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办法》等，应该说从上到下对“书法进课堂”都在动脑筋。不过，“书法进课堂”不是一个简单的活动或者说一个兴趣班，而是关系到中国书法的传承，中国传统文化的延续，中小学生艺术素质的培养。这些话可能在文件上已经反复地强调过，但关键在于落实是否到位，是否列入学制的整个教学任务和实施计划中，师资力量和教学经费是否跟上等。有人对北京作过调研，北京现有962所中小学校，有2300多个班，但目前书法老师只有400个。如果按照一个老师教15个班，也得需要1600个书法老师。师资力量的短缺很可能很难让“书法进课堂”，不知阿拉上海如何？

“谁来都行”

中国书协副主席陈振濂就《新京报》记者提出的，近年书协出现一些不良“现象”的问题时说：“从根本上，是因为我们对书法不敬畏，大家都觉得不就是写写毛笔字嘛，一技而已。不认为这个东西值得被尊重，谁来都行，谁干都行，这是这个专业的悲哀。”有人说，这是听到了“勇敢者”的声音。多年来，可能就是因为主管部门的领导有着这样的想法，书法不就是写字，“谁来都行，谁干都行”，加之书法界出现的“乱象”，使一些书协出现了不搞书法的人或者刚刚学会写字的人，也削尖脑袋挤身于书法行列中。所以，陈振濂说，书法界当务之急就是要“提高书法艺术的学科尊严，对它保持敬畏之心。”说得好！

“山寨”协会

前不久，中国社会组织网曝光了一批“国字头”的“离岸社团”和“山寨社团”，什么“中国艺术家协会”、“中华慈善国际联合会”、“中国艺术收藏家协会”、“中国美术艺术家协会”等203家。“山寨”协会的出现说明我们在社团管理上还存在着“漏洞”，一些打着繁荣文化的“旗号”，抛出了什么“团体”。加之一些人喜好贴金的“头衔”，更助长了这些“协会”和所谓的“艺术家”招摇撞骗，牟取个人利益。所以有人开玩笑说：进不了官方的，就进民间的，又有多少人知晓非“官方”非“民间”的呢？既然想玩艺术，没有两个“头衔”挂上怎么玩？提个醒：别上当受骗！

关于展览

一晃，四月间。按照过去惯例，中国书协可能已发出多条展览的“征稿启事”了。然而，今年好像不一样，有着急的人问：怎么还没有展览？在网上有人贴出“六项大展”，但毕竟不是官方发文，也只能“仅供参考”。新班子上任，的确有不少新的举措，我们也读到不少的新闻，但是，由“展览”引发的思考可能也从未间断过。“展览”是书法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平台”，这也是多年来不争的事实。对于“展览”问题，既要正确看待也要慎之对待，不要偏激，前几年一年举办几十个展览，现在一下就几个展览。笔者以为，减少商业展是对的，但一些正常的“展览”或者说单项的专业届展还是应该正常地让它运转起来。如果停办了，也应广而告之。

平生百旧城东

—胡适致周汝昌

十多年前，著名红学家周汝昌先生，以八十八的米寿之年，撰写了一册厚厚的回忆录《我与胡适先生》，叙述了当年他受胡适先生的帮助，从而走上了考证派“研红”之路。周汝昌先生晚年头脑清晰思路活跃，虽已耄耋之年，然著书不辍，产量不低。其实写回忆录时他左眼已失明，右眼也几近于盲，每天写在纸片上的文字不仅歪歪扭扭，且大小凌乱重叠，由两个女儿整理录入电脑，成文后再逐字读给老人听，如此往复不断修改，最后终于成书。

我读过不少回忆胡适先生的文章，有平辈好友之间的，也有晚辈的学生或年轻人，几乎众口一辞，皆念叨胡先生的学者之风和待友的仁厚之心。作为文坛的“大佬”和学界的领袖人物，胡适这一生助人无数，且不求回报，其口碑之佳在当时的几位“一流人物”中恐怕真是罕有匹敌。所以大家纷纷以认识胡先生为荣，也难怪“我的朋友胡适之”能成为当时一句时髦语了。周汝昌与胡适先生的交往很是偶然，时间也非常短，前后通信恰一年未满。然而，仅这短短的几次交接，留给周汝昌的却是长达一生的感怀，直到晚年九十高龄，每每回忆起胡先生，他依然是敬佩和感恩之心油然升起，同时还带一点为自己年轻时的鲁莽而自责之心……

谁都知道，胡适先生是新红学的开山祖师，一九二一年，他据乾隆时抄本敦诚的《四松堂集》，考证出《红楼梦》的作者为曹雪芹，开创了红学研究的新时代。二十多年后，也就是一九四七年，正在燕京大学读大三的周汝昌，经四哥周祜昌自老家天津寄来的信中提醒，说胡适获得《四松堂集》，解开了《红楼梦》作者之谜；而胡适提及另一珍本敦敏的《懋斋诗钞》，却遍求不得，你不妨到燕大图书馆查阅一下，试试运气。

燕大图书馆藏书之富大概仅次于当时的北图。周汝昌几乎每天都要到图书馆泡一会儿。收到四哥的信他想也未想，就直奔图书馆去查卡片柜了，说来真巧，在胡适是“踏破铁鞋无觅处”的事，不料周汝昌竟“得来全不费工夫”！燕大还真藏有这册清代缮抄的《懋斋诗钞》稿本，而且借书卡上一片空白，显示从未有人借过。周汝昌如获至宝，当即携回宿舍狂喜翻读，果然从中发现了六首敦敏与曹雪芹的诗，可证他们之间的交往，以及曹雪芹所处的时代。这也是他能写出第一篇“研红”大作：《曹雪芹生卒年之新推定——懋斋诗钞中之曹雪芹》的重要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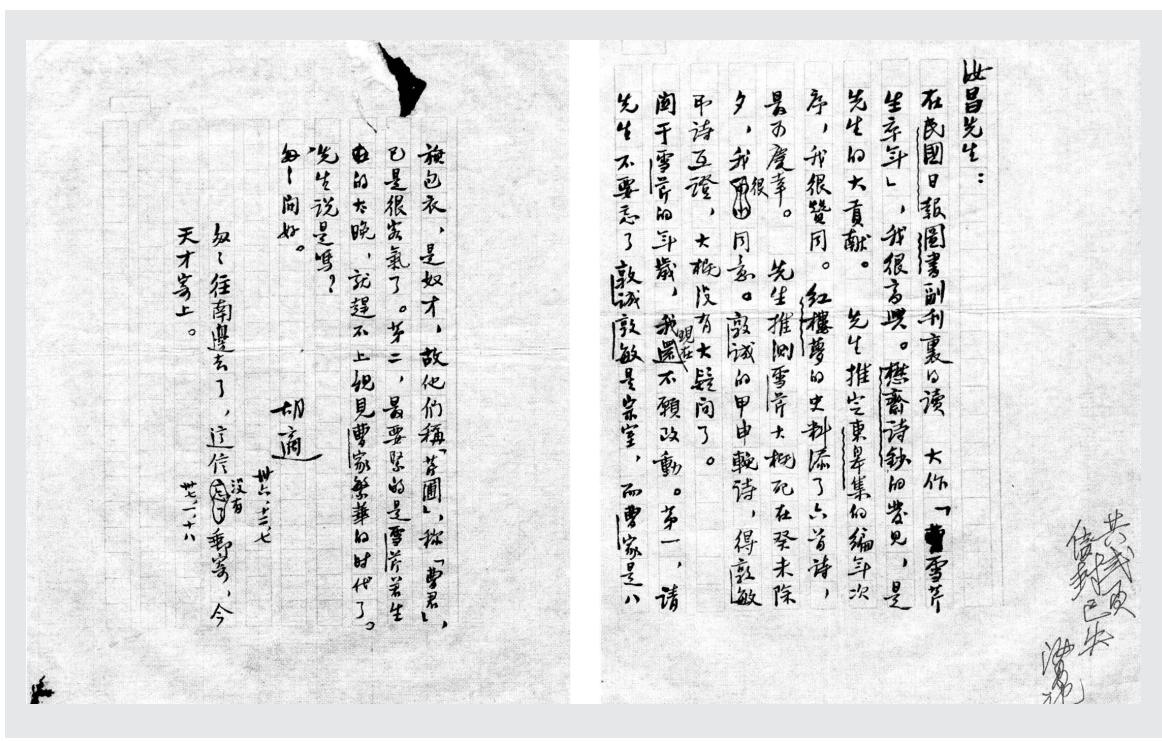
也正是这一篇文章，使得大名鼎鼎的胡适与他结了缘。周汝昌的文章经老师顾随的推荐，由赵万里之手刊发在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五日的天津《民国日报》“图书”副刊上。文章引起很大的反响，尤其是引出了大名家胡适的回应。因这个题目恰是胡适二十多年前研究的专题，如今又有人提出，胡先生自然不会视而不见。其时胡先生并不知周汝昌何许人也，于是他写了一封信请赵万里转呈。赵万里收到胡适的信，当然知道其价值，故先刊登了再说。所以周汝昌是先于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日读到报载胡适的回信而后才看到手书的。

周汝昌先生：
在《民国日报》“图书”副刊里得读大作《曹雪芹生卒年》，我很高兴。《懋斋诗钞》的发现，是先生的大贡献。先生推定《东皋集》的编年次序，我很赞同。《红楼梦》的史料添了六首诗，最可庆幸。先生推测雪芹大概死在癸未除夕，我很同意。敦诚的甲申挽诗，得敦敏耶互证，大概没有大疑点。

关于雪芹的年岁，我现在还不愿改动。第一，请先生不要忘了敦诚、敦敏是宗室，而曹家是八旗旗衣，是奴才，故他们称“芹圃”，称“曹君”，已是客气了。第二，最要紧的是雪芹若生的太晚，就赶不上亲见曹家繁华的时代了。先生说是吗？

匆匆问好。
胡适
卅六，十二，七
匆匆往南边去了，这信没有邮寄，今天才寄上。卅七，一，十八

胡适先生给周汝昌前后一共有六封信，除了这一封用的是毛笔，其余五封信都是以钢笔所写，最后一封写于“卅八，廿四夜”，也就是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四日。这期间周汝昌也有八九封长信的回覆，都是以探讨红楼梦的作者、版本等话题。胡适留存的往来信札极多，我所藏的一套中华书局一九七九年版的《胡适来往书信选》，上下中共三册，收有胡适与朋友间的书信一千三百四十余封计一百多万字。不过，这一套“书信选”中却没有收录与周汝昌的往来信札。但我在另一本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八年版的《胡适



红楼梦研究论述全编》中，发现了收录这一封胡适给周汝昌的信，并附录了周汝昌的一封回信《曹雪芹的生平——答胡适之先生》，都是排印，而无影印的手迹。我想这大概是因为此二信皆先后刊于天津《民国日报》之故，故易于流传并收录。当然，如今随着周汝昌《我与胡适先生》的出版，不仅详细交代了与胡先生的前后因缘，而且还全部影印了往还信札，有兴趣的读者尽可从中一窥全豹矣。

作为五四以来最为著名的大家，胡适与蔡元培、鲁迅、陈独秀等几位“一线”人物的手稿墨迹，都是近年来最受研究者关注和收藏家追捧的。譬如胡适先生，尽管留下的书信日记手稿以及藏书非常多，但绝大多数都被国家图书馆、社科院近代史所以及北大图书馆等几所公家机构所保存，而流通于民间的毕竟不多，所以每有片纸散墨亮相于拍卖市场，皆会引起世人的格外关注，其价往往也高得惊人，尤其是近几年，胡适的单件墨迹书法，拍到百万以上已是常事。

当然，胡适书法的珍稀与昂贵，已不在于其书法艺术之高下了。像胡适这样百年来屈指可数的伟大学者，首先，“书以人传”是毫无疑问的。其次，即使从艺术上来看，其书法也同样具有相当的功力，大有可观之处。

据胡适在《四十自述》中记述，他三岁时就跟着父亲学识字写字，因父亲教二十来岁的母亲认字读书，将生字用正楷写在四方的小红纸上，胡适就跟着在一旁认读，摹写。胡适的字早年学苏东坡，结构扁，捺脚肥而长。我们今天读他的尺牍书法，章法自然，落笔干净，线条舒展流畅，笔墨温文尔雅，试想，若无传统的临帖功夫，哪得晋唐宋元的笔墨趣味？若无深厚的学识素养，所谓的文人书法，那种洋洋溢在字里行间的隽秀和灵逸，儒雅和通透的笔墨韵致，要硬学可是学不来的。不过相比于这类结体紧密、随意潇洒的“尺牍体”外，胡适先生的大字则略显松垮一些，他时常应友人所求，也题一些格言警句之类的条幅或斗方，其线条虽瘦劲，但有些笔画却明显偏细偏长，给人以“长手长脚”之感。或许正是这类风格特征，倒也形成了胡适书法的明显标志，使人一望便知“胡适体”。当然胡适书法其实与他的为人风格也很相似，即洒脱自如、风流蕴藉，平易近人，通俗而不做作，从墨迹中我们往往可看出一个大学者的自然之境，以及所流露出的真实情怀。

常言道“字品即人品”，当然不能以字好人即好、字差人亦差来简单论处。所谓“言为心声，书为心画”，即是指其内在的风格与书者的性情，应该还是统一的。要论胡适先生的人品与字品的关系，那还真是非常的谐调：干净利落，宽博大度。就拿胡适与周汝昌的交往来说，那时胡适是北京大学的校长，又是文坛学界的领袖人物，当他了解到周汝昌并非什么教授专家而只是一位初出茅庐的燕大学生时，并未表现出冷漠或轻视，而仍以平等尊重的态度与之探讨，信札的语气始终委婉客气，从无居高临下之态。这是周汝昌所感受最为深刻之处，相比之下，他倒觉得自己年轻莽撞，不通人情世故，素昧平生，初次交往便向胡先生提出好多请求，而且对胡适先生信札中的一些商榷意见，并不虚心接受……

我在阅读过程中，总感觉周汝昌此君似也过于“率真”

了。往好里说，他是书生意气，不通世故；但若不客气地说，又似乎是不懂规矩、得陇望蜀了。自与胡先生通信后，他一面向胡适多次借书，还请胡先生再代他向别处求借一些古籍珍本，一面还对胡适指点他的红学观点不予认同，并写了对胡氏观点带有反驳的文章，还请胡适帮忙指正并推荐发表……天啊，他还真是遇上了胡适之先生，要是他人，难免会勃然大怒，再也不予理会了。

然而，素有君子之风的胡适先生，待人之仁厚宽容，简直无法复加。他非但不怒，还在周汝昌提出多项请求的信上，批了一行“回信，许他一切可能的帮助”！可见胡先生对年轻人是多么的厚爱。

所以当周汝昌提出“不情之请”，要借阅胡适当年从民间重金购藏的一册“孤本秘笈”、即乾隆十九年（一七五四年，甲戌）的《脂砚斋重评石头记》以及同样是乾隆抄本《四松堂集》等珍籍时，胡适居然都毫不迟疑地慨然应允了。须知“甲文本”虽仅为十六回的残本，但它却是世间最接近于曹雪芹原稿的本子，此本上的“脂批”，也是考证《红楼梦》最初稿本的状态以及作者生平情况的重要依据。因此，“甲文本”可谓是稀世之宝，连城之璧，可当从未来谋面的周汝昌求借时，胡适并未秘不示人，反而邀请周汝昌来家小叙，并亲手将“甲文本”检出，连一句何时归还的话也未向就交给了周，同时还从架上抽出一册《胡适论学近著》一并送他。

周汝昌与胡适先生将近一年的通信交往中，就见此匆匆的一面，此后再也没有见过，即使半年后还书时也未遇上。然而仅此一面，也足以使周汝昌终身感怀。所以，他曾有诗记之：肯将秘笈付他人，不问行踪意至真。谁知先生能信我，书生道义更堪珍。又：平生一面旧城东，宿草离离百载风。长念有容方谓大，至今多士尚研经。

其后关于此珍本的故事还生出不少曲折，限于篇幅无法一一细述。如周汝昌将“甲文本”带回天津老家后，怕过多翻阅损坏已经脆弱的原书，故“先斩后奏”，未经同意便和四哥整整花了两个月，按原样朱墨双色，抄录了一个副本。并考虑万一胡先生不允许，他会将原本和副本一并交还原主。当他事后怀着忐忑心理写信将此事如实告诉胡先生时，不料胡先生却认为“这个天地间仅有残本有了第二本”了，故回函表示“十分高兴”！并说“这个副本当然是你们兄弟的藏书。我自己的那一部原本，将来也是要归公家收藏的”。

……此后，随着接踵而至的政治变故，胡适匆匆南下，据说是离开北平时仅带走了两部书，其一即是无价之珍的“甲文本”。

像胡适先生这样具有一流学识的大家，且又有如此博大胸襟与宽厚气度的，如今真是鲜有其人也。我想愈是宏儒硕学的大学问家，才愈会有这种豁达非凡的气度。曾听京城王世襄也讲过一则故事，他以前多次到张伯驹先生处，总想亲眼看一下张先生所藏的那幅稀世之珍《平复帖》，一睹真容为幸，但每次都怕被拒而不敢开口。有一次他实在忍不住，终于鼓起勇气提出了，不料张先生竟爽快地拿出来说：给你带回家去看吧！——于是，那幅“镇国之宝”就陪伴了他整整一月之久……

●郭舒权

十指参成香色味

—说说林仲兴先生的书艺人生

快，饱含着强盛健壮的生命元气，其构字也有自家风神，开张疏朗，俊逸潇洒，舒展大方；章法的特色是自然、朴实、茂密、神完气足。我曾多次观其挥毫，展纸濡笔，信手而书，洋洋洒洒，一气呵成，毫不矫揉造作之态，尤其笔力之雄浑老辣，当世鲜有人可比肩，纯是大家派头。其书通过点画的波澜起伏，黑色的枯湿相逐，结体的顾盼生姿，章法的一任自然，形成了自由热烈的旋律，笔歌墨舞，满纸洋溢着正大光明的阳刚之美。

环顾当今书坛，林先生如此雄健的点画功夫和隶篆之作的水准，似凤毛麟角，称其一流，似非过誉。

境由心造，字以人贵。再说说他的人品。

林先生为人宅心仁厚，与他打交道不必生提防之心。其处世堂正大气，待人知恩图报，对艺术名利，可谓德艺双馨，有口皆碑。

林先生的书法，点画淳厚并起毛，沉实且痛

居，嵩高灵庙碑等书法胜地，需多逗留几天，接待单位要派人派车陪同。林先生闻知，第二天即挥毫写下一张整八尺的佳作，送给对方，以表谢意。

林先生授课四十多年，弟子逾万，他有教无类，诲人不倦，不计报酬。每期学业结束，必送一幅作品给学生，以作留念。至今已赠出万余件，一钱不要，无相布施。这在市场经济的当下，为书坛绝无仅有的一大善举，难觅第二人。

其实，在物质层面上，他并不富裕，有时还挺肘见襟。但“心存富贵，始轻黄金”，他以一己之力，运三十多年之期，办二十多回个展，堪为书坛之最。且每展观众如潮，美誉如潮，蔚为奇观。对他一次次的个展，不知者说他有求，知者说他有忧。他水清濯缨，水浊濯足，一笑之了。“人生自是有情痴，此恨不关风和月”，自筹资金且经常自掏腰包办展览的他，并非沽名钓誉，而是希望有更多的人关心书法，喜欢书法，以润泽社会大众。在林先生看来，生命的质量，不是用地位和金钱来掂秤，而是用德性和品行来衡量的。所以，我说他是“半世清贫亏骨，一生富贵剩闲书”。他身子骨中的这种古风，这股正气，如“上品寒士”，时下难得，所以，更显得珍贵起来。

林先生年届八十。书山有路勤为径，一路走来，越到高处，一步越比一步难。他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奋我老腕”，向更高的目标攀登，以

漫长的近七十年的光阴坚定不移地去做一件事，要实现一个高尚的目标。他对艺术孜孜不倦的追求，对书法普及的无私奉献，这都源自他的良好道德品行，源自他对追求真、善、美的人格高度。

我写过一段文字，有关哲学和书法：“儒讲规矩，得之则艺有法度；道求自由，得之则艺有个性；禅谈智慧，得之则艺有高品。”也有人总结过林仲兴之的哲学思想，大体其思想以儒家为核心，老庄哲学为体用，佛家信仰为皈依。作为本家的林仲兴先生，这几年来似释子顿悟，抄写心经百余通，与寺院结缘，并将书画印给大家来鉴赏的十九方印捐给五磊寺，又以《泰山金刚经》经笔意写了五千多字的《金刚经》，并印影成册，广为流播。这些心血之作，形式上是艺术的，内容上是宗教的，目的是自度度人，为的是自美美人，有济于社会的美好。

概言之，作为美的艺术的最高的美，要求善。人格的美，即人格的善，善的基础是真，美是在真实不虚的沃土中开出的善良之花。

对林先生来说，艺术是人格升华的修炼载体，还需要不懈地勇猛精进。

值林先生八十大寿之际，我由衷地祝愿林先生健康长寿，身健笔更健，艺术之路常青！

最后，借吴昌硕的诗句，祝福林先生的书法艺术：“十指参成香色味，一拳打破去来今！”

2016年1月15日凌晨于嘉堂